

# 2023年配电箱采购合同 购销合同下载 共(优秀10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一

1、自协议签定之日，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店面整体设计及装修。装修内容包括：

门头广告牌的设计、制作、安装；

产品形象墙的设计、制作、安装；

产品展示架的设计、制作、安装；

店内主体色调的制定、粉刷；

店内棚顶吊旗的设计、制作、安装；

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样板一套、安装工作服四套及各种证书和产品说明。

2、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交纳装修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

3、乙方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兼营其它品牌或与甲方有冲突的产品，否则将扣除乙方的装修保证金。

4、甲、乙双方合作满一年后，乙方能很好的维护甲方的产品

形象，并无违约情况，甲方将如数返还乙方的装修保证金(返款方式以地板兑现)。

5、本协议一式3份，甲方2份，乙方1份。

6、本协议修改由双方协商解决。

7、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办公地址：\_\_\_\_\_办公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买卖双方就卖方为提供配电箱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及金额

### 1、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柒佰壹拾捌元正小写：34718元

### 2、设备及其价格

##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收货地点：

2、货期：

三、质量要求

卖方应保证以上产品按国家规范生产制作，符合国家和产品生产地区颁发的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卖方须随设备发送相应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与合格证等资料。具体型号以卖方报价清单为准。

四、设备的交接与验收

买方应凭运单，随货同行单，产品合格证及合同验收。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合同签订后买方预付定金壹万元，产品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

六、质量保证

卖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七、质保期限：

1、质保期限为年。质保期从合同产品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卖方对所供产品无偿更换和保修。

2、质量保证不包括：

超出要求以外的负载和因现场临时改动方案而造成的设备损坏，由买方负责。

3、售后服务：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一小时内到达现场，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供、配电系统，并终身维护。超出质量保

修范围与期限的损坏，卖方按厂价收取材料及人工费用。

## 八、保密条款

买方对卖方提供的技术、技术资料、价格以及相关的解决方案负有保密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双方签约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履行全部合同义务的，违约一方须支付对方相当于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2、如因卖方所供货物存在质量问题而导致买方工程发生质量问题的，卖方应承担本合同的违约责任外，并赔偿买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3、其他违约条款按《合同法》执行。

## 十、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使合同义务的履行受到妨碍时，当事者必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天以内，将不可抗力的发生及其状况书面通知对方。同时必须附上政府部门或者权威机关的证明。

2、因不可抗力使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时，在取得前款所述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 十一、仲裁或诉讼

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讼至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应采取书面形式，由双方加盖公章及授权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单位签字盖章后生效。

3、若有设计更改，买方在图纸上标示出变更说明并盖章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二

出卖方(甲方):

买受方(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信用的基础上，就胡柚购销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产品基本要求:

产品名称

保护价

元/公斤

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质量要求: 符合《文成县无公害食品标准》的有关规

定：果形端正；着色良好、鲜艳，呈橙黄色；果面洁净，无害虫、无刺伤；每个胡柚的重量不低于\_\_\_\_\_公斤。

第三条收购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收购保证金元。交货时保证金应抵作收购款还乙方。保证金支付后，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保证金不予以退还；因甲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保证金。

第五条结算方式及期限：甲方\_\_，乙方\_\_。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延迟交货或乙方延迟支付收购款的，应当每日按照延迟部分价款的\_\_\_\_\_%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约定要求的，乙方有权要求补足、换货或退货，由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应当在日内口头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乙方的要求。

3、乙方未按约定收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因受天气影响早熟或晚熟的，交货日期经双方协商，可买、卖双方协商决定。

第八条合同解除条件：

1、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2、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等造成无法履行的。

第九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条款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有光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_\_\_月\_\_\_日止，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留存一份，并且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

出卖方(签章)： 买受方(签章)：

住所： 住所：

法定的代表人： 法定的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三

根据《\_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2.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2)按部颁标准执行；(3)按企业标准执行；(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

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

量：\_\_\_\_\_。

2. 计量单位、计量方

法：\_\_\_\_\_。

(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 第三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_\_\_\_\_。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 第四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 第五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 1. 产品的价格:

(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 第六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 的违约金。
2.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3.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

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5.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 第八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4.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1) 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2) 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

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 (公章)

代表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年\_\_月\_\_日

供货单位(乙方)：\_\_\_\_\_ (公章)

代表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年\_\_月\_\_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四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携手合作，促进发展，满足利益，明确责任，依据\_有关法律之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签下如

下合同：

4、 橱柜成交后，从复尺后次日算起\_\_\_\_日至\_\_\_\_日内到现场按装，按装工期1至2天（除特殊情况外）

6、 不含管理处收费（电梯使用和水电费、垃圾外运费等），管理处收费按实际发生须由乙方交纳，甲方只承担管理处的各项管理要求。

7、 在合同规定的有效期内，若物业管理处规定节假日或双休日不允许施工，或增加项目太多，或因停电、停水、天气恶劣等人力不可抗拒素以及乙方工程进度款等不能及时到位造成无法正常进行施工的，则工期相应延迟。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五

乙方（零售商）：\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商品进货购销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1. 商品的种类、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2. 合同甲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应当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

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同时提交有关商品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等有关附随文件。

3. 上述商品价格已经双方确认，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等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要求价格变动一方应当提前15日通知对方，经对方书面确认后，方可调价。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适用于确认之日后的新订单。

4. 合同乙方对本合同中所列商品特别指定原料或样式等专门条件时，需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指示说明书或样式说明书。

5. 合同甲方所提供商品的外包装应当符合\_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与厂址、规格、等级、采用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应当使用正规条形码，以便于pos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应当在《附件一》中说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形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 合同甲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商品的质量符合本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提供有关商品质量说明的，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1. 本合同代理人在其主管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作为双方签订、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2. 双方如变更或撤换代理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7日通知对方，委派和撤换代理人的通知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1. 乙方向甲方订货，应当提前72小时发出订单，双方约定的

订单形式为：

- (1) 乙方电子商务平台
- (2) 电子邮件
- (3) 传真
- (4) 订货合同
- (5) 其他

2. 订单应当明确商品的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产地、数量、单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具体内容。

3. 合同甲方收到订单后应当在24小时内对能否接受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一致；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具体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24小时内表示是否接受，乙方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修改的订单。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依据《\_合同法》、《\_种子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马铃薯种薯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品种、数量

1、品种：微薯

2、数量：吨

3、级别：原种

二、质量标准、薯块规格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种薯单价为元/kg(含种子费、运输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合同总价款为60000元(大写：伍万柒仟陆佰元整)

2、付款方式：，甲方先预付货款定金20xx0元，乙方将种薯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货到验收合格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公司正式发票或税务指定机构\_，再次向乙方支付34000元，剩余6000元做为质量保证金，在种薯播种后，按照马铃薯生长周期达到甲方要求成活率后进行支付。

四、验货地点及方式

甲方代表在乙方库房验货，验货方式采取随机取样方式，根据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验收合格后，可予发货。

五、交(提)货地点、时间

20xx年5月14日，货物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六、包装

网袋包装、包装费用、装车费由乙方承担。

七、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在验收种薯时发现乙方以次充好，甲方有权拒绝验收，所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2、乙方所供种薯到达时，需到甲方指定地点过磅，乙方所供货物重量不能低于甲方所需重量的千分之一。若乙方所提供货物重量无法达到甲方采购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直至乙方补足为止，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3、甲方应及时支付乙方货款。

##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所验货的种薯足量供货。
- 2、乙方提供的种薯，如果因质量问题导致严重减产或绝收者(由权威质量检测机构评定种薯质量及问题)，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 3、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种薯，并保证种薯的成活率在85%以上，若种薯种植成活率无法达到甲方要求，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乙方质量保证金。
- 4、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购货发票、种薯检验证明、检疫证明、资质证明等。
- 5、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无偿运送至甲方合同所指定地点。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必须及时将货物运至甲乙双方约定的交货地点。若乙方未能及时按照双方约定时间将货物送至甲方，应提前以书面形式或其他形式告知甲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适当延长

时间，最长不能超过三天。

7、乙方必须保证所销售种薯成活率在85%以上，并为甲方免费提供马铃薯种植、培育养护技术服务指导，若乙方所售种薯种植成活率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预留质量保证金。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未向甲方提供货物，超过规定期限5天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定金，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2、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终止协议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在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中途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4、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九、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申请调解未解决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点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协议内容的任何改变或变更需双方书面同意并签字后方为有效。本合同一式六份，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七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希共同遵守。

二、甲方将xx厂旧废木材(包装箱、木栈板)由乙方负责处理。出售给乙方价格

三、甲方必须提前通知乙方知悉，以免耽误厂方的安排。

四、乙方必须遵守厂部领导的现场管理制度，保持厂区场地整齐卫生。

五、甲方承诺本合同原件具有法律效力。

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能将木材私自卖给其他人。

七、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甲方收取乙方押金为：元，合同期满后，押金无条件退还给乙方。

八、本合同双方如某一方未能按合同行事，按违约处理，对方有权须求赔偿。

九、此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八

购方：

供方： 购方因工程建设需要，经双方友好平等协商，依照《xxx合同法》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如下事项达成一致协议订立本合同，以兹双方遵照执行。

1、工程名称： \_\_\_\_\_

2、工程地址： \_\_\_\_\_

1、供方为购方定做下列产品：

2、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

双方合同签订生效后，供方在 5 天内发第一批货到工地，以

后根据购方工程进度，购方将所需货物数量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后提前 2 天通知供方，以便供方在接到购方通知后及时安排供货。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九

乙方(买方)：\_\_\_\_\_

甲乙双方为购销仔猪事宜，经洽商签订合同条款如下，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向甲方购买仔猪\_\_\_\_头，规格为\_\_\_\_，品种为\_\_\_\_。

二、仔猪售价为人民币\_\_\_\_元/千克。

三、付款办法：

预购仔猪暂定数量乙方先付购猪款45%，计人民币\_\_\_\_元。待仔猪购买结束后乙方付剩余55%，此时乙方可以运货。

四、交货时间：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将验收合格的仔猪交付乙方。（时间可商定）

五、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乙方已缴定金不退；如甲方违约，则应双倍退还定金。

2. 如果在收购中途，乙方停止收购，则按此时已收购数量付款。

3. 甲方如不能按期交付乙方所购仔猪时（除人力不可抗拒原因外），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承担应交仔猪款千分之一的罚金。甲方通过努力交付仔猪，乙方又同意提前接管时，

以同等条件由乙方付给甲方作为奖励。

六、乙方需要货车托运，由甲方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对所购仔猪享有所有权，但必须遵守国家有关苗猪管理规定及管理辦法。

八、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应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甲方 公主岭富强种猪养殖场 乙方：

代表（签章） 代表（签章）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配电箱采购合同篇十

乙方（买方）： \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不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方因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建筑材料，双方经友好协商，约定如下：

第一条建材材料名称：

1、规格型号：

2、数量：

### 3、单价：

如遇原材料涨价，水泥砖随着原材料价格变动，双方协商不成价格一致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二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货真价实，来源合法，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如果乙方所提供材料与第三方出现了纠纷，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验收甲方负责运输并提供材料合格证明资料，按批次进行送检，数量按实际点数为准。

第四条供货期限：按照乙方施工进度，乙方提前一天通知甲方进场时间及数量，至合同数量结束。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水泥砖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甲方应无条件换、退货，并赔偿乙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甲方按照乙方按实按量交货。

（二）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货款无权要求返还。

2、因乙方原因拖欠货款，乙方应每日付与甲方总货款\_\_\_\_\_ %的滞纳金。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

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

第八条其他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及其附件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九条补充条款：\_\_\_\_\_

第十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此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_\_\_\_\_乙方（章）：\_\_\_\_\_